# 最新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二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2024-06-13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一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甲方(原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乙方(受让 方)：\_\_\_\_\_\_\_\_\_\_\_\_\_\_\_\_...*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一**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

甲方(原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让 方)：\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的有关法规条例规定，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流转标的、形式、期限和交付标准：

甲方将享有承包经营权的座落在 \_\_\_\_\_\_\_\_ 的土地(四至为：东至 \_\_\_\_ ，南至 \_\_\_\_ ，西至 \_\_\_\_ ，北至 \_\_\_\_ ，)共 \_\_\_\_ 亩以 \_\_\_\_ 流转(转包、出租、转让、互换)方式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流转给乙方用于 \_\_\_\_\_\_\_\_\_\_\_\_\_\_\_\_ 。

上述土地交付标准：\_\_\_\_\_\_\_\_\_\_\_\_\_\_\_\_ 。

第二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按时收取流转价款权利;

2.该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土地使用补偿：

3.不得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该土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2.不得改变该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3.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4.环保方面应按国家标准达标排放;

5.该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青苗及乙方所搭建的建筑物补偿。

第三条 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双方协商同意以第 \_\_\_\_ 方式支付流转价款：

(一)现金形式支付：

1.第一年流转价款为人民币 \_\_\_\_ 元，以后递增方式及比例为\_\_\_\_\_\_\_\_\_\_\_\_\_\_\_\_ 。

2.本合同生效后 \_\_\_\_ 天内乙方向甲方支付 \_\_\_\_ 元人民币作为合同定金，定金在最后一年的流转价款中抵扣。

3.本合同生效后 \_\_\_\_ 天内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本年度的流转价款，以后每年 月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下一年度的流转价款。

(二)实物(稻谷)折现形式支付：

1.协议流转价款为每年每亩 \_\_\_\_ 斤稻谷，以后递增方式及比例为\_\_\_\_\_\_\_\_\_\_\_\_\_\_\_\_ 。

2.本合同生效后 \_\_\_\_ 天内乙方向甲方支付 \_\_\_\_ 元人民币作为合同定金，定金在最后一年的流转价款中抵扣。

3.每年结算支付两次，分别以当年 \_\_\_\_ 月 \_\_\_\_ 日和 \_\_\_\_ 月\_\_\_\_ 日的稻谷市场价为准折以现金兑付，每年\_\_\_\_ 月 \_\_\_\_ 日和 \_\_\_\_ 月 \_\_\_\_ 日为兑付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土地流转价款，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应付款的 \_\_\_\_ %滞纳金。逾期\_\_\_\_ 个月视为乙方单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该土地上的建筑物归甲方所有。

(二)乙方擅自改变该土地的农业用途或不合理使用土地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后，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乙方还应承担土地功能恢复责任，无法全部恢复的，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交付土地，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当年流转价款的 \_\_\_\_%滞纳金。逾期 \_\_\_\_ 个月视为甲方单方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四)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使乙方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本合同效力不受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影响，也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损该土地，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签协议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三)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的使用权，乙方应清理所有承包土地的地面设施，将土地整平后交给甲方，如甲方提出要保留地面设施的，地面设施归甲方所有。乙方如需继续经营，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承包权，但需与甲方重新协商签订合同。

(四)土地流转的期限超过国家规定的家庭承包期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五)合同期内，如因国家及农业基础设施占用或征用该土地的，本合同自动终止，补偿款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分配，甲乙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生合同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由农业、工商等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采取以下第\_\_\_\_ 种解决方式：

(一)向 \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向 \_\_\_\_ 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第七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平等协商后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机关或镇土地流转指导中心各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 (签字盖章)

乙方：\_\_\_\_\_\_\_\_\_\_\_\_\_\_\_\_ (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 \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附：补充栏目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二**

甲方(转出方) 任丘市 乡 村 乙方(受让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经甲乙双方自愿、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流转方式：(转包、出租、转让、互换、入股等)

二、流转的土地及地上附着物

三、流转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上述土地交付标准： 。

四、流转费标准及支付时间 每年每亩 元，共计 元，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1、有权向乙方收取土地流转费。2、不得干预乙方依法进行的生产经营活动。3.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1、依法经营流转的土地，不得擅自改变土地农业用途。2、按时向甲方支付流转费。3、享有该土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臵收益权4、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5、环保方面应按国家标准达标排放。6、该承租范围内，所有农田水利设施，使用维修保护的责任和义务。

七、变更或者解除的条件

(一)本合同效力不受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影响，也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损该土地，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签协议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三)合同期内，如因国家或地方政府征占用该土地的，本合同自动终止，补偿款按本合同第十条规定分配，甲、乙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八、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土地流转价款，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应付款的 %滞纳金。逾期 个月视为乙方单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该土地上的建筑物归甲方所有。

(二)乙方擅自改变该土地的农业用途或不合理使用土地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后，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乙方还应承担土地功能恢复责任，无法全部恢复的，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期向乙方交付土地，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当年流转价款的 %滞纳金。逾期 个月视为甲方单方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四)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使乙方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九、解决纠纷的办法

发生合同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政府调解;协商调解无效的，可以向任丘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不服仲裁决定的，在收到裁决书之日起30日内向任丘市人民法院申请诉讼;也可直接向任丘市人民法院起诉。

十、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1、在土地流转期内，如流转的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后，甲乙双方分配安臵补助费或者占用费的办法：该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方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土地使用补偿， 方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青苗及乙方所搭建的建筑物补偿。

2、土地流转期满后，乙方投资形成的地上附着物的处理办法 ：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的使用权，乙方应清理所有承包土地的地面设施，将土地整平后交给甲方，如甲方提出要保留地面设施的，经评估定价给予乙方补偿后，归甲方所有。乙方如需继续经营，按当时当地土地租用价格有优先承包权，与甲方签订合同。

3、在租期内如有人不幸去世，需在所流转地块安葬的，乙方必须同意，但甲方应提前两天通知乙方，并尽可能减少乙方损失 。

4、其他事宜 。

十一、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村民委员会同意并盖章、经乡镇政府鉴证之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村委会、乡镇政府各存一份。

甲方代表人 年 月 日

乙方代表人 年 月 日

村委会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鉴证机关(乡、镇人民政府) 年 月 日(盖章)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三**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乡(镇)村组亩土地(地块名称、等级、四至、土地用途附后)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_\_\_\_\_\_年，即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三、转让价格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_\_\_\_\_\_\_\_\_\_\_\_元人民币。甲方承包经营相关地块时对该地块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的，可收取合理的补偿金。本合同的补偿金为元(没有补偿金时可填写为\_\_\_\_\_\_\_\_\_\_\_\_元)。两项合计总金额为\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采取下列第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1、现金方式(一次或分次)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支付的时间为\_\_\_\_\_\_\_\_\_\_\_\_。

2、实物方式(一次或分次)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实物为(具体内容见附件)。时间为\_\_\_\_\_\_\_\_\_\_\_\_\_\_\_\_\_\_。

五、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将转让承包经营权的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方式为或实地一次性全部交付。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有关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甲方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必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变更土地经营权证书，签订新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方能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收益、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置权。

5、乙方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农业税费和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义务。

6、乙方必须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掠夺性经营，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8、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或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决，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八、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

2、提请\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发包方同意并经乡(镇)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备案(或鉴证)后生效。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备案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

发包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_\_\_\_\_

鉴证单位(签章)：\_\_\_\_\_\_\_\_\_\_\_\_\_\_\_\_\_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四**

甲方：

乙方：

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以出租形式将 村 户村民组计 亩的承包地流转给乙方从事 等项目，期限暂订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流转费用 年每年每亩 元整，付款时间为每年 月 日。

第二条：流转期内，乙方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置收益权等权利。

第三条：流转期内，乙方根据国家法律，自行使用土地使用权，所发生各项经营生产收益、损失与甲方无关。

第四条：流转期满后，土地上的各种附属设施乙方必须及时清除完毕，必须在一个月内使土地恢复原貌，且不能影响原承包产下季耕种。

第五条：因土地承包经营发生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乡镇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中心协调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或调解，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六条：双方约定条款：

1、流转期内，凡涉及到国家政策补贴归原承包产所得，(注：包 括秸秆焚烧、粮补、种补等)。承包大户奖励补贴归乙方所有。

2、租期结束后，在政策允许的情况下，乙方有优先续租的权利，租金不得低于周边同类地块的租赁费用。

3、如遇征收。或征用，乙方应主动让地，土地补偿等款由原承包产所有，合法建筑物及附属设施和蔬菜补偿归乙方所有。

第七条：违约责任。

乙方应在政策内进行生产、经营，因经营需要，须在租赁的范围内建生产性用房或附属设施，必须先报批，否则所产生的损失，与村委会无关。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四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上报上级主管部门一份。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证机关： 年 月 日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五**

转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接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包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土地位于 哪?永红路北侧、谷家坟 ，农村土地承包证书号为： 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转包给乙方。

该地块坐落： 永红路北侧、谷家坟 ，东至 崔会民 ，南至 永红路 ，西至 陈数全 ，北至道路。

地块面积：长 米，宽 米，总计面积 平方米，约 亩。

二、转包期限

1、转包经营年限自20xx年10月1日—20xx年9月20日,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经营决策、产品处置和收益等权利。

2、本土地在乙方经营年限内甲方不再享有该转包土地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3、在乙方经营年限内如遇国家政策调整，需重签、续签或改签一切与本转让地块相关的文书均由乙方决定，甲方无权干涉，相关收益及损失均与甲方无关。

4、转包期内，乙方依法享有该流转土地的使用权、收益权、经营权和产品处置权;依法享受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规模性产业发展的奖励、扶持、补助。

5、承包期满后，依法按国家政策执行，如继续承包，甲方享有延期权利，合同另议。对方增加的条款，请考虑此条款。

6.绿化带如和上级有关部门发生冲突，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三、转包费用及支付方式和时间

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包费用为每亩 5000 元。 乙方采用现金方式支付，20xx年10月5日前一次性支付给甲方，甲方开立收据给乙方。

四、土地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于20xx年10月1日前将转包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时由双方指定的公证处见证。

五、违约责任 该条款已将违约责任去掉，现无违约责任约定建议采用原来的违约条款。

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六、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并由双方指定的公证处见证后，双方共同到发包方处备案后生效。无此条款不能对抗第三人，风险较大。

八、其他条款

1、本合同生效后5日内，甲方应及时到相关部门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变更、重发手续，乙方配合。不能去掉。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由甲、乙双方、公证单位各执一份;发包方和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各备案一份。掉。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人： 代表人：

代表人身份证号： 代表人身份证号： 住址： 住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公证单位(签章)：

公证日期： 年 月 日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_\_

甲方（出让方）：\_\_\_\_\_\_\_\_\_\_ 证件类型及编号:\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经营主体类型：□农村居民□城镇居民□村集体经济组织

□居民委员会□企业法人□农民合作社

□其他\_\_\_\_\_\_所属集体经济组织代码证：\_\_\_\_\_

乙方（受让方）：\_\_\_\_\_\_\_\_\_\_ 证件类型及编号:\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经营主体类型：□农村居民□城镇居民□村集体经济组织

□居民委员会□企业法人□农民合作社

□其他\_\_\_\_\_\_所属集体经济组织代码证：\_\_\_\_\_

为规范农村土地流转行为，维护流转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流转土地及用途

（一）流转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证书号：\_\_\_\_\_\_\_\_\_\_\_\_\_\_\_\_以土地承包证书登记面积为准，共计\_\_\_\_\_\_\_\_\_亩。

（二）甲方将土地经营权流转给乙方。

（三）甲方现通过□转包 □租赁 □互换 □转让 □入股 □作为出资、合作条件 □其他\_\_\_\_\_\_\_\_\_\_\_\_方式流转给乙方。

（四）流转土地上原有附属建筑和资产情况及处置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流转期限

□流转期限从\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日止。（最长不超过甲方原承包期的剩余年限）

第三条 土地的交付

甲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流转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时，经由双方验收交接，并办理《土地交接单》。

第四条 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以资金进行计价（单位：元人民币）：

□ 一次性付款方式。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价款按每年每亩为\_\_\_\_\_\_元。共计\_\_\_\_\_\_\_\_\_元，于\_\_\_\_\_\_年\_\_月\_\_\_日前付清。

□ 分期付款方式。共分为\_\_\_期，每期\_\_\_年，每期土地流转价款递增\_\_\_%。合同生效后\_\_\_\_\_\_日内由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第一期的流转价款\_\_\_\_\_\_\_\_\_\_元，以后每\_\_\_\_年于当年\_\_\_\_月\_\_\_\_日前由乙方向甲方支付下一期的土地流转价款。

（二）以实物或实物折资进行计价或其它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保证金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之后向甲方支付\_\_\_\_\_\_\_\_元作为合同保证金，保证金在流转合同期满后\_\_\_日内，甲方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费用及违约金后,将剩余保证金一次无息返还乙方。（凭原始收据）。

第六条 甲方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一）有权依法获得流转收益，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规定支付土地经营权流转价款。监督乙方依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开发和保护土地。

（二）有权在本合同约定的流转土地期限届满后收回流转土地经营权。

（三）所提供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权属应属于甲方并清晰、合法、无权属纠纷和其他经济纠纷。如在流转后发现原转出的土地存在权属纠纷或经济纠纷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四）提供所流转土地转出方合法的集体决议纪录或与集体经济组织签订的原承包、流转经营合同等证明材料。

（五）不干涉和妨碍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协助乙方办理土地承包经营权属登记或变更登记。

第七条 乙方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一）依法享有受让土地使用、收益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处置产品。

（二）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流转价款。如该流转土地被依法征收、征用的，有权依法按规定获得相应的补偿。

（三）依法办理土地经营权属登记或变更登记。

（四）不得闲置抛荒，并保护好生态环境和水资源。

（五）不得有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流转土地内进行开垦、采石、挖沙、取土等给土地造成损害的行为，在流转土地内发生破坏土地行为时，应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六）应当严格按照国家管理规定开发利用，不得擅自改变农业用地、耕地用途，不得破坏土地综合生产能力。

（七）对所流转的土地上未列入流转协议的水系、道路、建筑设施等农村集体资产应协助甲方做好管理和维护工作，如需使用或变更必须征得甲方及发包方同意。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在流转期内，乙方不得擅自将土地再次流转，如乙方确实需要再次流转的，必须经甲方同意，并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二）合同有效期间，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全部不能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应将合同终止日至流转到期日的期限内已收取的土地经营权流转款退还给乙方，合同部分不能履行的，其他部分继续履行，流转价款应作相应调整。

（三）合同期满后，如乙方继续经营该流转土地，必须在合同期满前90日内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如乙方不再继续流转经营，应在合同期满后\_\_\_日内将原流转的土地交还给甲方，乙方必须将原流转经营土地妥善处理。未收获农作物的处理约定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合同终止或解除后，由乙方修建的道路、灌溉渠等设施，处置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修建的房屋及其他可拆卸设施，处置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特殊情况下的利益分配及资源处置

流转期间土地被征收、征用时利益分配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如甲方违约致使合同不能履行，须向乙方双倍返还保证金；如乙方违约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所交付保证金不予退还。因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二）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间向乙方交付土地，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应缴纳的流转价款的\_\_‰作为滞纳金。逾期\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三）甲方流转的土地手续不合法，或土地经营权属不清，产生权属纠纷或其他经济纠纷，致使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给乙方造成其他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干涉和防碍乙方的生产经营,致使乙方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四）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土地流转价款，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期（年）应付流转价款的\_\_\_\_‰作为滞纳金。逾期\_\_\_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五）乙方给流转土地造成损害，或者擅自改变农业用地、耕地用途或者造成土地资源严重破坏，经有关主管部门确认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违约损失、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土地经营权，所收取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等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约定采用如下方式解决：

□提请当地农村土地仲裁机构仲裁 □向有权管辖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附则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出让方、受让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补充条款（可另附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本合同自当事人签字或盖章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由出让方、受让方、土地所有权的集体经济组织、县农业主管部门、\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签字）：\_\_\_\_\_\_\_ 乙方盖章（签字）：\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年\_\_\_月\_\_日

附件：

1.甲、乙双方（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流转土地四至范围附图；

3.流转土地经营权基本情况信息；

4.甲方《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复印件；

5.所属集体经济组织依法出具的相关材料；

6.属再次流转的，出让方应提供原出让方同意流转的书面意见的相关证明材料；

7.其他。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七**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_\_\_\_\_\_\_\_\_\_\_\_\_\_\_\_\_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_\_\_\_\_\_\_\_生产经营。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_\_\_\_\_\_年，即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起至

年月日止。

三、转让价格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_\_\_\_\_\_\_\_\_元人民币。甲方承包经营相关地块时对该地块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的，可收取合理的补偿金。本合同的补偿金为\_\_\_\_\_\_\_\_元。两项合计总金额为元人民币。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采取下列第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1、现金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支付的时间为\_\_\_\_\_\_\_\_\_\_\_。

2、实物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实物为\_\_\_\_\_\_\_\_\_\_\_。时间为\_\_\_\_\_\_\_\_\_\_。

五、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将转让承包经营权的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方式为或实地一次性全部交付。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有关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甲方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必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变更土地经营权证书，签订新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方能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收益、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置权。

5、乙方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农业税费和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义务。

6、乙方必须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掠夺性经营，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8、其他约定：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或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决，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八、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

2、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发包方同意并经乡(镇)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备案(或鉴证)后生效。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备案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发包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鉴证单位(签章)：\_\_\_\_\_\_\_\_\_\_\_\_\_\_\_\_\_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八**

湖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乡(镇)村组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

生产经营。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年，即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转让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年限)。

三、转让费

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元。对甲方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该地块的补偿金为元(没有补偿金时可填写为零元)。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采取下列第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1、乙方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支付的时间和方式为。(为年月日前一次或多次付清)

2、乙方采用实物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实物为。支付的时间和方式为。(为年月日前一次或多次付清)

五、承包经营权转让土地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转让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方式为。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乙方签名的转让土地交付收据)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甲方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转让认可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转让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依据合同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办理有关手续。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承包期内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经营决策、产品处置和收益等权利。

5、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国家政策规定的费用和其他义务。

6、乙方必须管好用好承包土地，保护地力，不得掠夺性经营，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

8、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

八、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_\_\_\_\_\_\_\_\_\_\_\_\_\_\_\_\_

九、生效条件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签章)乙方：\_\_\_\_\_\_\_\_\_\_\_\_\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九**

甲方(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浙江省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甲方愿将以下土地承包经营权委托乙方进行流转。

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此协议。

一、委托事项

1.委托流转土地基本情况表

序号

地块名称

地类

面积

四至界限

原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或承包合同编号

东

南

西

北

1

2

3

4

合计(大写)亩(小写)亩

2.委托流转方式。

甲方委托乙方将以上土地共计\_\_\_\_\_亩以\_\_\_\_\_\_\_(转包、出租、互换、股份合作)方式流转他人。

3.委托流转期限。

土地委托流转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_年\_\_\_月\_\_\_日止(最长不得超过土地承包期剩余期限)。

4.委托流转价款与支付方式。

(1)甲方授权乙方按每亩每

年\_\_\_\_\_\_\_\_\_\_\_(现金、实物或实物折价)进行流转，土地实现流转后，甲方按\_\_\_\_\_\_\_\_\_\_\_(现金、实物或实物折价)的标准收取土地流转收益，全年合计\_\_\_\_\_\_\_\_\_\_\_。

(2)考虑物价等因素的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支付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委托费用与支付方式

委托费用与支付方式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其他委托事项

1.甲方承包经营时对土地投入的委托处理：

。

2.在委托流转期间因投入而提高土地生产能力的处理：

。

3.协议到期土地恢复原状等事项的处理：

。

三、委托权限

乙方按照下列第\_\_种方式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关权利：

1.乙方与土地受让方协商流转事宜，流转合同由甲方与受让方签订。

2.乙方与土地受让方协商流转事宜并代为签订土地委托流转合同，监督土地受让方履行流转合同约定。

3.其它权限：。

四、违约责任

1.因变更或解除协议而使相关当事人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2.如一方当事人违反协议约定，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_\_元。

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及相关当事人一方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

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有关当事人协商。

五、其他约定

1.乙方按本协议授权范围行使相关权利。

2.乙方在本委托协议权限范围内的行为由甲方承担法律责任。

3.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5.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经协商，决定\_\_(是或否)鉴证。

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补充，并报村和乡(镇、街道)备案，有关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协议一式\_\_份，双方各执一份，发包方和乡(镇、街道)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各备案一份(如有鉴证，相应增加一份)。

甲方(签字)：乙方(代理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身份证号：

年月日年月日

鉴证单位：(签章)

鉴证人：(签章)

年月日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篇十**

\_\_\_\_\_\_\_\_\_市\_\_\_\_\_\_\_\_\_\_\_\_\_县（市、区）\_\_\_\_\_\_\_\_\_\_\_\_\_镇\_\_\_\_\_\_\_\_\_\_\_\_\_村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甲方（原承包方）：\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 让 方）：\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的有关法规条例规定，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流转标的、形式、期限和交付标准

甲方将享有承包经营权的座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土地（四至为：东至\_\_\_\_\_\_\_\_\_\_\_\_\_，南至\_\_\_\_\_\_\_\_\_\_\_\_\_\_\_\_\_\_\_\_\_，西至\_\_\_\_\_\_\_\_\_\_\_\_\_\_\_，北至\_\_\_\_\_\_\_\_\_\_\_\_\_，）共\_\_\_\_\_\_\_\_\_\_\_\_\_亩以\_\_\_\_\_\_\_\_\_\_\_\_\_流转（转包、出租、转让、互换）方式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流转给乙方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上述土地交付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按时收取流转价款权利；

2.该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土地使用补偿；

3.不得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该土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2.不得改变该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3.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4.环保方面应按国家标准达标排放；

5.该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青苗及乙方所搭建的建筑物补偿。

第三条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双方协商同意以第\_\_\_\_\_\_方式支付流转价款：

（一）现金形式支付：

1.第一年流转价款为人民币\_\_\_\_\_\_元，以后递增方式及比例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本合同生效后\_\_\_\_\_\_天内乙方向甲方支付\_\_\_\_\_\_元人民币作为合同定金，定金在最后一年的流转价款中抵扣。

3.本合同生效后\_\_\_\_\_\_天内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本年度的流转价款，以后每年\_\_\_\_\_\_月\_\_\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下一年度的流转价款。

（二）实物（稻谷）折现形式支付：

1.协议流转价款为每年每亩 斤稻谷，以后递增方式及比例为\_\_\_\_\_\_。

2.本合同生效后\_\_\_\_\_\_天内乙方向甲方支付\_\_\_\_\_\_元人民币作为合同定金，定金在最后一年的流转价款中抵扣。

3.每年结算支付两次，分别以当年\_\_\_\_\_\_月\_\_\_\_\_\_日和\_\_\_\_\_\_月\_\_\_\_\_\_日的稻谷市场价为准折以现金兑付，每年\_\_\_\_\_\_月\_\_\_\_\_\_日和\_\_\_\_\_\_月\_\_\_\_\_\_日为兑付日。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土地流转价款，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应付款的\_\_\_\_\_\_%滞纳金。逾期\_\_\_\_\_\_个月视为乙方单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该土地上的建筑物归甲方所有。

（二）乙方擅自改变该土地的农业用途或不合理使用土地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后，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乙方还应承担土地功能恢复责任，无法全部恢复的，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交付土地，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当年流转价款的\_\_\_\_\_\_%滞纳金。逾期\_\_\_\_\_\_个月视为甲方单方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四）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使乙方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本合同效力不受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影响，也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损该土地，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签协议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三）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该土地的使用权，乙方应清理所有承包土地的地面设施，将土地整平后交给甲方，如甲方提出要保留地面设施的，地面设施归甲方所有。乙方如需继续经营，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承包权，但需与甲方重新协商签订合同。

（四）土地流转的期限超过国家规定的家庭承包期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五）合同期内，如因国家及农业基础设施占用或征用该土地的，本合同自动终止，补偿款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分配，甲、乙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生合同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由农业、工商等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采取以下第\_\_\_\_\_\_种解决方式：

（一）向\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向\_\_\_\_\_\_\_\_\_\_\_\_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第七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平等协商后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本合同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机关或镇土地流转指导中心各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签字盖章）

乙方：\_\_\_\_\_\_\_\_\_\_\_\_\_\_\_\_（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附：补充栏目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篇十一**

甲方：\_\_\_\_\_\_\_\_\_\_\_\_\_\_\_\_\_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_\_\_\_\_\_\_\_\_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为壮大林业经济，搞好林业综合开发，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_\_\_\_\_\_\_\_\_\_土地转承包经营及林木资产转让事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土地面积、座落地点及面积

1.甲方将\_\_\_\_\_\_\_\_\_\_土地面积\_\_\_\_\_\_\_\_\_亩(甲方《林权证》面积，含湖北华林公司租赁的土地\_\_\_\_亩，具体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超出\_\_\_\_\_\_\_\_\_亩的，以\_\_\_\_\_\_亩计算，不足的按实际测量面积计算)全部转承包给乙方。转承包地块的四至为东至\_\_\_\_\_\_\_\_\_\_\_ ，南至\_\_\_\_\_\_\_\_\_，西至\_\_\_\_\_\_\_\_\_，北至\_\_\_\_\_\_\_\_\_ ，具体座落地点和四至详见鄂城林证字(20xx)第000671号《林权证》中新洲综合林场平面图。

2.\_\_\_\_\_\_\_\_\_\_属长江流动沙洲滩地。承包期间，\_\_\_\_\_\_\_\_\_\_土地面积减少达总面积的\_\_\_\_\_\_\_\_\_%以上时，承包金应按土地减少比例作相应下调;因自然原因或乙方的开发引起的土地面积增加，承包金不作增加。

二、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_\_\_\_\_\_\_\_\_年。

自\_\_\_\_\_\_\_\_\_ 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其中湖北华林公司租赁的\'\_\_\_\_\_\_\_\_\_亩土地承包期限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三、土地承包金、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的确认与付款方式

1.土地承包金的确认

双方商定，土地承包金按每年\_\_\_\_\_\_\_\_\_元/亩计算，土地总承包金为\_\_\_\_\_\_\_\_\_元，其中;

(1)\_\_\_\_\_\_\_\_\_年至\_\_\_\_\_\_\_\_\_年，四年的承包金额为\_\_\_\_\_\_\_\_\_万元(\_\_\_\_\_\_\_\_\_元/亩\_\_\_\_\_\_\_\_\_亩×\_\_\_\_\_\_\_\_\_年)

(2)\_\_\_\_\_\_\_\_\_年至\_\_\_\_\_\_\_\_\_年，每年的承包金额为\_\_\_\_\_\_\_\_\_元(\_\_\_\_\_\_\_\_\_元/亩\_\_\_\_\_\_\_\_\_×\_\_\_\_\_\_\_\_\_亩)

2.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的确认

(1)甲方同意将\_\_\_\_\_\_\_\_\_\_上属甲方所有的林木资产一次性转让给乙方，总转让费为\_\_\_\_\_\_\_\_\_万元，其中，中熟林暂按\_\_\_\_\_\_\_\_\_立方米计算，作价\_\_\_\_\_\_\_\_\_万元(\_\_\_\_\_\_\_\_\_元/立方米)，中幼林按\_\_\_\_\_\_\_\_\_株计算，作价\_\_\_\_\_\_\_\_\_万元(\_\_\_\_\_\_\_\_\_元/株)。中熟林实际蓄积量由甲、乙双方认可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确认。评估工作在合同签订后20天内完成。评估费用由乙方承担。如评估蓄积量与暂定的\_\_\_\_\_\_\_\_\_立方米有差异，则差额部分蓄积的价款在下面第三款第一条中支付余款时作相应增减。

(2)甲方同意将属甲方所有的其他资产如房屋、机械设备(详见财产清单)一次性折价转让给乙方，转让价\_\_\_\_\_\_\_\_\_万元(按原值50%折旧计算)。

3.付款方式

(1)乙方应付的\_\_\_\_\_\_\_\_\_年至\_\_\_\_\_\_\_\_\_年四年的土地承包金、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共计\_\_\_\_\_\_\_\_\_万元，该款乙方于甲方负责将\_\_\_\_\_\_\_\_\_\_的《林权证》变更并交给乙方的同时付款\_\_\_\_\_\_\_\_\_万元，余款542.1万元乙方自收到变更《林权证》之日起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自\_\_\_\_\_\_\_\_\_年起每年度的土地承包金\_\_\_\_\_\_\_\_\_元，乙方应于当年的\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一次性支付。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时收取土地承包金及资产转让费;

2.承包期间，甲方应协助乙方处理周边关系;

3.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_\_\_\_\_\_\_\_\_\_土地使用权、林木资产所有权的变更登记，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4.承包期间，甲方不得将\_\_\_\_\_\_\_\_\_\_土地使用权向第三方作任何处置，如转包、转租、抵押、作价入股等;

5.甲方与土地所有者(发包方)的承包合同仍然有效，甲方作为承包方应履行的义务仍由甲方自行承担;

6.甲方必须确保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享有持续、有效的承包经营权;

7.承包期限内，如遇自然灾害，上级或发包方给甲方核减或免除相应土地承包费义务和核发的抗灾款，甲方应及时如数转给乙方，如需甲方办理手续的，甲方应负责及时协助办理;

8.甲方应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将土地交给乙方经营，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办理过户。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承包期间，乙方享有经营自主权，独立享有和承担承包期间形成的债权、债务和经营风险;

2.承包期间，乙方有权依法砍伐林木;

3.承包期间，如国家建设需征用土地，就林木及地上附属资产所获得的补偿款归乙方所有;

4.承包期间，乙方应守法经营，严格按约定的用途使用承包的土地，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的用途;

5.承包期间，乙方应按时交纳土地承包金和资产转让费;

6.承包期间，乙方有权将依法取得的林木及林地使用权依法转包、转租、转让、拍卖、抵押、作价入股或作为合资、合作造林等;

7.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标准交付林地及林木等资产;

8.承包期间，如遇自然灾害，乙方有权向甲方要求缓交、免交承包金，乙方也有权直接向有关部门申请税费减免及申请核发救灾款项;

9.承包期间，为了充分发挥土地的使用率，乙方可以在进行林业开发的同时，套种其他农作物，但承包金不增加;

10.乙方有权依法在林区内进行生产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并对所建设施享有所有权;

11.乙方有权对取得的林木采伐许可证进行转让并收取转让所得。

六、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须提前\_\_\_\_\_\_\_\_\_个月通知另一方;

2.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与发包方终止承包协议;

3.因不可抗力，国家征地及其他有关政策调整，导致乙方难以继续经营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且双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4.合同期满，乙方有权直接与发包方签订承包协议，甲方应予以协助;

5.合同期满，本合同终止，乙方有权处置承包土地上的林木及相关生产经营设施等资产，或要求甲方按当时的评估价收购;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土地承包金、林木资产及其他资产转让费。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五支付滞纳金，逾期累计超过2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承包期间，乙方若擅自改变土地用途，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按未支付承包金1%承担违约金。

3.承包期间，因甲方或发包方的原因使乙方无法继续行使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总承包金的2倍赔偿损失;

4.承包期间，因甲方或发包方原因致使乙方林木及相关生产经营设施等资产受损失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5.甲、乙双方有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违约方支付守约方违约金人民币万元。

八、湖北华林公司所租赁的土地到期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底)，甲方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移交给乙方承包经营，如不能及时移交，超过2个月，则乙方免除该土地当年租金，甲方并承担当年租金1%的违约金。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产生的补充协议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市林业局、区林业局、公证机关各一份。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篇十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县（市、区） 乡（镇） 村 组

合 同 编 号 （编号以县为单位以民政部门统编的地方编号为台头，乡、村、组以下由各县自编）\_\_\_\_\_\_\_\_\_\_\_\_

鉴 证 编 号 （鉴证号以县为单位自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原承包方）：\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让方）：\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有关法规条例规定，在不改变土地所有权性质的原则下，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如下。

一、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面积和方式

甲方将享有承包经营权的座落在 （ ）级 亩土地（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以 方式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流转给乙方用于 。

二、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本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

2.监督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及经营土地，阻止乙方改变土地用途；

3.该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土地的补偿；

4.不得干涉和破坏乙方正常的生产与经营活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享有该土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2.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3.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4.流转期间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有权获得相应的青苗补偿费和投入建设的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5.流转期满要及时向甲方交还该土地或者协商续签合同。

三、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土地流转价格为每年每亩 公斤稻谷（以实物或按当时市场价折成现金兑付）。

（二）支付方式： 。

（三）经营使用期间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标的按时兑现。

四、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第三人利益的；

（二）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法律、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因不可抗力（重大自然灾害等）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五、违约责任

（一）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应服从国家建设征收及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占用该土地的需要，并均不负违约责任。

（二）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三）乙方违背合同规定，兑付流转价款逾期一天加罚乙方应兑付总额 %的滞纳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全部直接损失。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

1.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

2.荒芜土地及未经允许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的；

3.不按时限交付土地流转费的。

违约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赔偿数额由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裁定。

六、争议的解决

（一）流转合同签订后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先行协商解决。

（二）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不成的，由乡、村组织进行调解。

（三）无法调解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一方或双方提出申请，由县级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进行仲裁。

（四）当事人对仲裁机构的仲裁不服的，可以在规定的时限内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争议双方当事人在争议发生时也可以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七、其他事宜

（一）本合同不因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而变更，也不得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坏该土地，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土地采取转让的方式流转，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变更原承包关系。土地采取入股的方式流转，必须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并审查乙方资信经营能力，如乙方经营破产，甲方土地不能作为清偿资产。土地采取互换、转让方式流转，当事人要求登记的，应当向县（市、区）人民政府申请登记，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三）土地流转的期限超过承包期剩余期限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平等协商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机关（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各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签字盖章）

乙方：\_\_\_\_\_\_\_\_\_\_\_\_\_\_\_\_（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鉴证机关：\_\_\_\_\_\_\_\_\_\_\_\_（签字盖章）

鉴 证 人：\_\_\_\_\_\_\_\_\_\_\_\_（签字盖章）

鉴证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

补充栏目：

注：本合同如有变更或未尽事宜在此栏作补充完善。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篇十三**

甲方：\_\_\_\_\_\_\_\_

乙方：\_\_\_\_\_\_\_\_

为了发展高效农业，经双方共同协商，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租赁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_\_\_\_\_\_\_\_\_\_\_\_\_\_\_\_土地面积共为\_\_\_\_亩，四至界限为东至\_\_\_\_\_\_\_\_\_\_\_\_\_\_\_\_北至\_\_\_\_\_\_\_\_\_\_\_\_\_\_\_\_。

二、租赁期限：土地租赁期限为20年，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租赁价格及租赁方式：每亩每年租金为\_\_\_\_\_\_\_\_，合同期内承包金一年一结，以每年的\_\_\_\_月\_\_\_\_日为限，付款时间为每年\_\_\_\_月\_\_\_\_日。

四、合同生效后，甲方既失去土地使用权，同时不能干涉乙方对该土地的正常生产经营行为，合同到期后需复耕。

五、甲方必须对乙方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优良投资环境和社会治安环境，并提供必要的便利，在乙方的生产中甲方不能以任何借口阻挠。

乙方有权无偿使用村组内的水渠、道路、用电等公共设施。在承包期内乙方有权转让土地使用权。

六、流转土地在国家或集体使用该土地时，乙方应服从且有权获得相应的补偿和投入建设的地面附属物补偿费，地下矿产、石油归甲方。

七、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合同可以解除或终止。

①、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②、订立的本合同依据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

③、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④、乙方经济状况显著恶化，有证据表明合同无法履行的。

⑤、因不可抗力的重大自然灾害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⑥、合同期内，如因国家和政府农业基础设施占用或征用该土地时，本合同自行终止，甲乙双方不负违约责任。

八、违约责任

①、乙方对应付的租赁费不能以任何理由拖欠，如果发生拖欠行为，甲方有权收回土地。

②、因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造成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③、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活动，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给与赔偿，情节严重的将依法处理。

九、合同期满后，若甲方继续流转该土地的使用权，乙方有优先承包的权利，若不继续流转,乙方对土地附属物享有处理的权利。

本合同如遇法律、法规和现行农业政策相抵触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村组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_\_\_

乙方：\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篇十四**

甲方(发包方)：\_\_\_\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为合理利用土地，提高土地效益，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政策规定，甲方将土地承包给乙方经营，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土地情况

承包土地名称为\_\_\_\_\_\_\_\_，总面积\_\_\_\_\_\_\_\_亩，四至界限为：

二、承包期限

乙方承包期限为\_\_\_\_\_\_\_\_年(注：

三、承包价款、付款方式和时间

各年度承包金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计算，乙方应于当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以货币方式向甲方付清。

(1)采取实物折值计算承包金。每亩地年承包金相当于\_\_\_\_\_\_\_\_斤小麦(或玉米、稻谷等)的价值，年总承包金相当于\_\_\_\_\_\_\_\_斤小麦(玉米、稻谷等)。单位价格按交款年中级质量国家收购价格计算。

(2)采取浮动方式。第一年每亩地承包金\_\_\_\_\_\_\_\_元，总承包金\_\_\_\_\_\_\_\_元。以后年度以第一年承包金为基数，每年上浮递增\_\_\_\_\_\_\_\_%。

四、土地用途

乙方承包土地限于从事种植业、林果业、畜牧业等农业用途。对土地进行改造和建长期建筑物，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应按集体土地利用规划进行治理绿化，每年治理绿化面积不少于\_\_\_\_\_\_\_\_亩。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1、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用途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

2、有权制止乙方损害承包地和农业资源的行为。

3、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

4、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或解除合同。

5、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6、依照约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服务。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1、依照合同约定享有承包地使用和收益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依法处置产品。

2、享有在剩余承包期内依法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权利。

3、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4、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弃耕抛荒土地，不得损坏农田水利设施，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5、按约定向发包方缴纳承包金。

6、服从甲方对村内公共事务的管理和协调

七、承包土地流转

乙方经依法登记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后，方可采取转让、出租、入股、抵押或者其他方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土地合同应报甲方备案。采取出租、入股、抵押方式流转的，乙方仍应履行本合同。实际经营土地者的权利义务，由乙方依据本合同另行约定。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不得因代表人变动而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九、违约责任

1、承包期内，甲方违约收回乙方承包地，或者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使乙方遭受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未按规定用途使用承包地、改变农业用途，或者造成土地永久性损害、土地荒芜的，甲方劝阻无效可依法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土地恢复费用。

3、乙方不按约定缴纳土地承包金，按月承担应缴资金\_\_\_\_\_\_\_\_‰的滞纳金;逾期\_\_\_\_\_\_\_\_个月不缴纳的，甲方可解除合同收回承包地。

4、任何一方如有其他违约行为，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元，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违约方赔偿损失。

5、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对违约行为有处理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其它约定

1、国家有关土地的补贴以及政策调整带来的土地直接收益归甲方享有;经依法批准的征收、占用承包地和规划调整占用承包地不属于违约，征地补偿归甲方享有，但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在相关资金中给乙方相应补偿。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申请乡村相关机构调解解决;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项处理：(1)向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机构申请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一份，报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篇十五**

你好，湖北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可参照下面的格式写：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乡(镇)村组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地块

名称

坐落(四至)

地块数(块)

面积(亩)

质量等级

(肥力水平)

备注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年，即自\_\_ 年 \_\_\_ 月 \_\_\_ 日至\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转让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年限)。

三、转让费

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的转让金为\_\_\_\_\_\_\_元。对甲方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该地块的补偿金为\_\_\_\_\_\_\_元(没有补偿金时可填写为零元)。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采取下列第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1、乙方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支付的时间和方式为。(为年月日前一次或多次付清)

2、乙方采用实物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实物为。支付的时间和方式为。(为年月日前一次或多次付清)

五、承包经营权转让土地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转让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方式为。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乙方签名的转让土地交付收据)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甲方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转让认可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2、甲方交付的转让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3、乙方依据合同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办理有关手续。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承包期内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经营决策、产品处置和收益等权利。

5、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国家政策规定的费用和其他义务。

6、乙方必须管好用好承包土地，保护地力，不得掠夺性经营，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

8、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

八、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2、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条件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签章)乙方：\_\_\_\_\_\_\_\_\_\_\_\_\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年月日

\_\_\_\_\_\_\_\_\_\_\_\_\_\_\_\_

鉴证单位(签章)：\_\_\_\_\_\_\_\_\_\_\_\_\_\_\_\_\_

鉴证日期：\_\_\_\_\_\_\_\_\_\_\_\_\_\_\_\_\_年月日

注：本合同所称转让是指承包方有稳定的非农职业或者有稳定的收入来源，经承包方申请和发包方同意，将部分或全部土地承包经营权让渡给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农户，由其履行相应土地承包合同的权利和义务。转让后原土地承包关系自行终止，原承包方承包期内的土地承包经营权部分或全部灭失。

**广东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广东省农村土地流转办法篇十六**

流出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以租赁形式将座落亩的承包地流转给乙方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流转期限自月月亩每年肆佰元整，付款方式为每年小麦收割前以现金支付。

第二条：流转期间，乙方享有国家给予的各项补贴资金，甲方不再享有。

第三条：流转期间，乙方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置收益权，并接受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依法管理和监督。土地，不得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